

2013 年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、港澳台地區學生考試（澳門區）

## 本澳中學集體報名須知

一、網上預報名（填報名表）日期：2013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

正式確認報名日期：2013 年 3 月 16 日至 3 月 31 日

報名地點：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

地址：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614A-640 號龍成大廈 7 樓

（入口位於果亞街 105 號）

聯考報名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四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45 分，

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，中午不休息；

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（3 月 29 日）休息

二、考試日期：5 月 25 日及 26 日

三、考試地點：澳門培正中學（澳門高士德馬路 7 號）

四、報名辦法：

1. 考生應於 3 月 1 日至 15 日登入[聯招辦網址](#)的網上報名系統進行預報名。考生填報資料時，網上系統會給該考生一個預報名號，並由考生設定個人密碼，考生必須緊記自己的預報名號和密碼，以便在確認報名前再登入該網頁修訂資料，以及日後查閱考試成績和錄取結果。
2. 為學生辦理集體報名的學校須按有關[工作流程](#)完成報名確認手續。
3. 學校有義務通知學生，若學生參加學校的集體報名，校方可查閱其成績及錄取情況，否則請學生直接到本辦辦理確認報名手續。
4. 集體報名學校應於 3 月 28 日前向高教辦提交：
  - (1) 經考生簽署的確認報名表〔報名表未有上載電腦照片者應提交不低於 168x240 像素的 jpg 格式數碼照片（存於光碟內，檔案名稱應使用考生的准考證號）或 2 吋 x1.5 吋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近照兩張，照片背面寫上考生姓名及准考證號〕；
  - (2) 每名考生報名費澳門幣 550 元（費用一經繳交，概不退還），如交學校支票，抬頭請寫“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”；
  - (3) 考生香港或澳門有效期的居民身份證及“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”（俗稱回鄉證）影印本（證件正反面皆印於 A4 紙同一面）；
  - (4) 高一、高二及高三各學年學業成績表影印本（應屆高中三畢業生的高三學年只需提交各學段成績表，並於入學報到時補回該學年的成績表）；
  - (5) 填妥的報考志願統計表。

五、查詢電話：83969345（陳先生）/ 83969390（鄭先生）